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防部　令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
承辦人：楊文豪
電話：02-23116117#638418

受文者：國防部公文電子公布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國風預防字第10800000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一、恪遵廉政倫理須知宣導，紙本，3，頁。二、國軍人員廉政倫理須知，紙本，3，頁。(00D02-1080000051-1.pdf、00D02-1080000051-2.pdf)

主旨：令發108年農曆春節恪遵「國軍人員廉政倫理須知」並落實登錄相關事項，請照辦。

說明：本件屬「政令宣導」，全軍連級以上單位應立即下載，並宣導周知。

正本：國防部公文電子公布欄(政令宣導)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-01-19 16:35:46

部　長　嚴　　德　　發